

校园安全驾驶承诺书

本人自觉遵守《兰州工业学院机动车停放及收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维护校园交通秩序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 严格遵守校园交通标志（含道路交通标志、交通安全警示、交通标线等），将车辆停放在泊位线内或指定地点。

2. 不在校园练习开车、试刹车和酒后驾车。

3. 车辆停放在校园内发生损坏、失窃等，自行负责。

4. 自觉服从保卫处执勤人员的统一指挥和管理。

5. 如违反管理规定，自愿接受保卫处处理。违停车辆将被锁车教育，并记录车牌号，存入违章档案。凡年度违章超过3次以上的校内教工车辆，将在学校网站进行曝光；年度违章超过3次以上的校外人员车辆，将被锁定进黑名单，禁止进入校园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